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家鳳
電話：(02)7736-7826
電子信箱：aa080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50023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辦法、報名表、同意書 (A09000000E_115002354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23540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23540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「第12屆紫絲帶獎」徵選辦法及相關文件，請周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3月4日衛部護字第11514600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旨揭徵件辦法規定，公私立大專校院由本部辦理初審，欲報名者請於115年4月3日前，將紙本報名表及證明文件寄至本部(電子檔請email至ao0802.ntpc@go.edu.tw)，以利本部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(市)政府所屬學校之辦理性別暴力防治或保護服務工作表現傑出者，則請併由當地家庭暴力及(暨)性侵害防治中心(社會局/處)辦理初選後上傳薦送名單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